

南京市浦口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文件

浦政服投字〔2025〕107号

关于永宁街道琥珀路综合整治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永宁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提交的《关于申请批复永宁街道琥珀路综合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永街发〔2025〕34号）及相关附件收悉。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和浦府办文〔2025〕935号文件精神，结合部门行业审查意见和2025年7月2日专家评审会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提升产业园周边地区交通等基础设施条件，消除局部安全隐患，改善园区环境，同意实施永宁街道琥珀路综合整治工程。该项目集中建设实施单位为南京浦口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建设地点：永宁街道琥珀路，西起宁滁快速路、东至宁业路。

三、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分两期实施，一期拟对琥珀路（低碳产业园段）现状抗滑桩实施消险加固，涉及长度约340米；对琥珀路（海棠路—高芯科谷段）实施绿化改造提升，涉及面积

约 4290 平方米。二期拟对琥珀路（永宁幼儿园—宁业路段）电力管沟开挖后路面进行修复，并对局部病害进行处理，实施长度约 2090 米。主要包括消险加固工程、绿化及环境改造工程、道路改造工程及交通设施、标识导视等附属工程等。

四、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该项目总投资估算 1646.6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1318.8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 205.86 万元，预备费用约 121.98 万元。资金来源为你街道财政资金。

五、批复项目的相关文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信息表（2025 年 8 月 11 日）

六、招标要求：根据《招标投标法》和《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等规定，该项目应依法开展工程施工招标工作。

七、安全生产：在工程组织实施过程中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安全，各项安全措施未达要求不得开展建设，切实预防和杜绝安全生产事故。

八、本项目建设期为 16 个月。项目建设单位要做好与电力管沟施工单位协调工作，确保路基层施工符合建设标准。要通过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施工进展、竣工等基本信息。

接文后，请根据本批复开展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报我办审批。

附件：1. 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2. 投资估算表

南京市浦口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2025年8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该项目代码为：2507-320111-89-01-848026）

抄送：区发改委、财政局、城建局、交通局、规划资源分局、生态环境局。

南京市浦口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2025年8月20日印发

附件 1

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永宁街道琥珀路综合整治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工程施工	√			√	√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说明：核准							

附件 2

投资估算表

项目名称：永宁街道琥珀路综合整治工程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一	工程费用	1318.84
1	消险加固工程	519.91
2	道路改造工程及交通设施工程	664.81
3	绿化及环境改造工程	59.08
4	标识导视等附属工程	75.04
二	工程其他费用	205.86
1	建设项目管理费	62.04
1.1	建设单位（业主）管理费	29.18
1.2	工程监理费	30.06
1.3	竣（交）工验收试验检测费	2.79
2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费	59.62
2.1	可研报告编制费	8.00
2.2	勘察设计费	51.62
3	工程保险费	5.28
4	招标文件编制费	9.00
5	招标标底编制费	3.22
6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12.17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7	第三方监测费	25.00
8	试验检测费	13.00
9	跟踪测量费	14.00
10	建设工程交易服务费用及公证费	2.53
三	预备费	121.98
合 计		1646.68